

C

贵阳市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筑轨议复字〔2020〕6号

签发人：张乾国

市轨道集团关于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第12014号委员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商务局：

阮晓燕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充分利用公共交通体系大力宣传推介贵州贵阳的建议》收悉。现提出如下会办意见：

一、文中提出的第1、3、4点建议，均属于市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上位规划范畴，我司将积极按照市政府相关安排，开展好后续相关工作。

二、文中提出的第2点建议，我司将进一步优化时序，加快施工工期，减少对交通道路及市民出行的影响。



(附注：此件全文公开)

(联系人：范青；联系电话：13017477717)

抄送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。

贵阳市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20年7月31日

共印 3 份